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潘俐樺
電 話：04-37061505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005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宣傳海報ATTCH2 ATTCH1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110年「愛在有你的城市」單身聯誼活動第8至第10梯次訂於111年1月3日至1月12日受理報名，請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單身男女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11年1月3日台內戶字第11002455393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電 子 公 文
交 換 章

